

附表：桃園市公立幼兒園收費項目及基準

(單位：新臺幣元)

收費項目	收費基準	收費期間
學費	7,000 元	1 學期
雜費	1,100 元	1 學期
代辦費	材料費	半日制：280 元 全日制：335 元
	活動費	半日制：150 元 全日制：200 元
	午餐費	950 元
	點心費	半日制：500 元 全日制：870 元
	延長照顧服務費	依桃園市公立幼兒園辦理延長照顧服務實施要點規定收費
	保險費	依統一公告金額辦理
代收費	家長會費	100 元
	其他費用	一、 代購識別性服飾或配件、圍兜、書包、餐具、幼兒紀念性相關資料及其他幼兒個人用品之費用。 參加校外教學者，期保險費、車資（租賃車輛或大眾運輸工具）或參訪之門票所需費用。
備註	一、 公立幼兒園指公立學校附設幼兒園及市立幼兒園。 二、 一學期以四點五個月計算，公立幼兒園應依學期教保服務之起訖期間，依本表按比例收取費用。 三、 午餐或點心之提供，係依政府採購法公開招標者，公立幼兒園得檢送契約書影本，報請本府教育局檢核，並依決標後之契約價金調整該學年度之午餐費或點心費。	